

兴化市城西幼儿园拟建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

修改说明表

序号	专家意见	采纳情况	说明	索引
1	建议 P22 图 3.6 地块内企业平面布置图中将地块东侧的回填土（非地块内企业）部分删除	已采纳	已将图 3.6 地块内企业平面布置图中将地块东侧的回填土（非地块内企业）部分删除	见初步调查报告 3.5 地块历史利用情况和现状。
2	细化表 3.6 中地块的历史变迁情况说明	已采纳	已细化表 3-12（由于上文加了地块历史企业的原辅材料等表格，原来的表 3-6 变为了表 3-12）中地块的历史变迁情况说明	见初步调查报告表 3-12。
3	进一步完善地块历史企业污染识别	已采纳	已进一步完善地块历史企业污染识别	见初步调查报告 3.5 地块历史利用情况和现状、附件 15-2、附件 16-2。
4	建议历史影像图将调查地块与周边潜在范围区分，或在影像图上进行适当标注	已采纳	已在影像图上进行适当标注	见初步调查报告历史影像图 3.19-3.27。
5	完善对照点位布设的依据说明，尤其是地块东侧回填土点位	已采纳	已完善对照点位布设的依据说明，尤其是地块东侧回填土点位	见初步调查报告 4.2 布置原则。
6	完善样品快筛及送检过程描述或说明	已采纳	已完善样品快筛及送检过程描述或说明。	见 5.1 现场探测方法和程序、5.2.1 土壤采样方法和程序、5.2.3 样品筛选和送检和附件 23。
7	建议简化不确定性分析部分	已采纳	已简化不确定性分析部分	见初步调查报告 6.4 不确定性分析。
复核意见： 已按意见修改，同意通过复核。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专家：  2021 年 10 月 26 日 </div>				